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27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17日、2024年3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和调整通知，于2024年4月17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董事长高永岗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及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本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项下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及保理、各类票据业务、保函、国内证开证及议付、国际证开证及押汇、委托贷款及金融衍生产品等。

在股东大会批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签署上述范围内的银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汇票协议、远期信用证、金融衍生产品协议、与贷款相关的资产抵押或股权质押合同等相关文件。

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单位申请办理的业务均为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2024年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保函担保、抵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经营性租赁担保等；子公司被担保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付帐款保函、海关税费保函、应收帐款保理、信用证业务等。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各子公司的申请，在上述时间及额度内视各子公司资金情况及业务需求予以安排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担保方式、期限、金额、担保协议条款等，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担保总额内，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各子公司之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

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签订的担保合同均为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继续开展套期保值等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外汇、利率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继续开展与生产运营收支直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等业务，种类限于远期结售汇、公允价值套期保值、利率掉期工具（IRS）-中长期贷款利率互换等。前述套期保值业务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开展，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7 亿美元，在授权叙做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交易额度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88,827,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分配红利 178,882,797.60 元，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结余转入下一年度。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行权等事项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具体调整并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 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二) 会议决定在江阴市长山路 78 号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发出。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